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林書語

電話：05-5522101

傳真：05-5345640

電子信箱：ylhg12166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業二字第11205694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YB15829_1_02094352469.pdf、112YB15829_2_02094352469.pdf、112YB15829_3_02094352469.pdf)

主旨：「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補助要點」，業經該會中華民國112年9月27日原民教字第1120041679號令修正發布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補助要點」，茲檢送發布令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9月27日原民教字第112004167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相關補助要點，已請該會相關單位配套修正，納入族語優惠補助法制。申請之補助項目符合原住民族語言補助辦法第3條第2款規定者（使用原住民族語言辦理本會訂定之補助要點各項活動），每案補助金額之上限，得依最高補助金額，再增加百分之五十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雲林縣原住民族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娜魯灣原愛協會、雲林縣六輕原住民族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原住民族關懷協會、雲林縣原住民族運動發展協會

斗南鎮公所 112/10/02



1120013941

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